济 南 市 总 工 会 办 公 室

关于做好2025年度

济南市职工大病互助保障工作的通知

各区县（功能区）总工会，局（委）工会，大企业、产业工会：

为深化“普惠+特殊”互助保障服务体系，进一步拓展职工大病互助保障覆盖的深度和广度，切实帮助患病职工减轻医疗负担，持续推动全市职工大病互助保障事业高质量发展。现就做好2025年度职工大病互助保障工作通知如下：

一、工作目标

坚持以职工需求为导向，以“低成本、低缴费、广覆盖、广受益”为工作宗旨，大力弘扬工人阶级团结友爱、互助互济精神，持续深化“泉心互助”公益品牌形象和服务内容，拓宽工会服务职工的途径和手段，不断提高职工大病互助保障活动的质量和水平，为职工构筑一道抵御风险的有效屏障，让广大职工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更加充实、更有保障、更可持续。

二、主要内容

我市开展“泉心互助”职工大病互助保障活动，是以市职工互助互济会为工作平台，依托全市各级工会组织，以基层工会为团体会员单位，以市总普惠与单位缴费同步运行的方式开展互助保障服务。

目前，我市开设两个职工大病互助保障项目：《济南市职工团体重大疾病、意外伤害住院互助保障项目》《济南市女职工团体特种疾病互助保障项目》（项目简介见附件1）。会费每份20元，两个项目涵盖44类病种，为入会职工在患重大疾病或意外伤害住院时，给予资金救助，减轻职工经济负担，提高职工保障水平。

三、工作流程

**（一）入会工作流程**

**1.市总普惠**

2025年，由市总工会出资为我市35万名职工会员，包括在职工会会员、市级以上在职劳模工匠、在档困难职工、农民工之星、新就业形态劳动者及“海右”人才（5000名）等重点群体，分批办理一份《济南市职工团体重大疾病、意外伤害住院互助保障》。

（1）单位申请

本年度职工大病互助保障普惠服务分四个季度进行办理，各季度名额分配数量参照上年度具体办理情况确定（具体名额分配及受理时间见附件2），以基层单位工会提交申请时间先后顺序为准，额满为止。我市各级工会组织均可作为团体会员参加，保障期为一年，自保障合同生效之日起计算。保障合同生效后本保障年度内不可再次提交。

基层单位工会通过“济南市职工互助互济会管理后台”提交申请，具体路径为“济南市总工会—公众服务—网站管理平台（互助保障）”（[https://jngh.org.cn](https://jngh.org.cn/)）。基层单位工会应及时在山东工会网上工作平台更新会员信息，核实无误后按照单位操作指南（见附件3）完成线上申请。

（2）审核办理

各区县（功能区）总工会负责审核其所属基层单位工会的线上申请；市职工互助互济会负责审核各局（委）工会，大企业、产业工会所属基层单位工会的线上申请。

市级以上在职劳模工匠、在档困难职工、农民工之星、“海右”人才的名单分别由市总生产部、市职工服务中心、市总保障部、市总组织部负责审核提供，新就业形态劳动者名单由市物流产业工会、市快递行业工会等系统及各区县总工会负责审核提报。

审核通过后，由市职工互助互济会分批办理并及时在市总工会网站进行公示。保障合同为电子合同（非纸质），职工可登录“齐鲁工惠”APP—泉城工会频道“互助保障”模块进行保单查询。

**2.单位缴费**

我市各级工会组织、企事业单位组织本单位在职职工（未退休），采取职工入会、缴纳互助费的方式参加两个互助保障项目。

（1）单位申请

我市各级工会组织、企事业单位（会员不少于70%）均可作为团体会员参保，保障期为一年，自保障合同生效之日起计算。保障合同生效后本年度内不可再次提交。基层单位可根据实际情况选择以下方式提交入会申请：

方式1：基层单位在山东工会网上工作平台完成注册的，通过“济南市职工互助互济会管理后台”提交申请（操作指南见附件4），具体路径为“济南市总工会—公众服务—网站管理平台（互助保障）”（[https://jngh.org.cn](https://jngh.org.cn/)）。

方式2：基层单位没有山东工会网上工作平台登录账号的，通过发送入会申请表至市职工互助互济会电子邮箱提交申请，具体路径为“济南市总工会—业务大厅—互助保障—职工大病互助保障服务手册”，下载并如实填写入会申请表，发送至电子邮箱jnszghhzhj@jn.shandong.cn。

（2）审核办理

通过“方式1”提交的，各区县（功能区）总工会负责审核并提交其所属基层单位入会申请；市职工互助互济会负责审核各局（委）工会，大企业、产业工会所属基层单位入会申请。通过“方式2”提交的，由市职工互助互济会负责审核入会申请。

市职工互助互济会统一审核确认、通知单位缴费并制作项目合同书，通知基层单位下载电子合同及票据。

（3）费用来源

各级工会可根据《关于认真贯彻执行山东省总工会<山东省基层工会经费收支管理实施细则>的通知》（济工办〔2022〕19号）中的相关规定给予支持，可以使用工会经费，对参加互助保障活动在费用支出上给予补助。各级工会要积极争取政府相关部门的政策和资源支持，可采取单位行政补助、工会经费列支、职工个人缴费等多种渠道筹措，确保符合参加活动条件的职工特别是困难职工都能参加互助保障活动。

**（二）救助工作流程**

**1.提出申请。**患病职工需提供加盖单位公章的互助保障救助申请表；本人居民身份证及工商银行卡（本人借记卡）复印件；住院费用票据复印件或医保住院费用结算单复印件；加盖医院红色骑缝章的住院病历及需要职工提供的其他材料。（可在济南市总工会网站“业务大厅”栏目下载《职工大病互助保障服务手册》，按照《申请救助应准备的资料说明》准备所需材料。）

**2.报送资料。**申请救助职工将准备齐全的材料递交到本单位工会，本单位工会对资料进行初审，无误后由工作人员将救助资料统一报至市职工互助互济会。

**3.审核资料。**市职工互助互济会对报送的救助资料进行查验登记后，对符合条件的救助资料按流程进行审核，根据保障项目条款规定的救助标准，确定互助保障救助金给付金额。

**4.发放救助金。**市职工互助互济会根据审核确认后的互助保障救助金给付金额，将互助保障救助金发放至受助职工账户内。发放完成后，市职工互助互济会将进行电话及短信通知，并将救助信息在济南市总工会网站进行公示。

四、工作要求

**1.加强组织领导。**各级工会要高度重视，切实增强责任感和使命感，精心组织，周密部署，主动将职工大病互助保障工作融入工会工作大局中去谋划推进，加强与市职工互助互济会的沟通协调，统筹推进市总普惠与单位缴费同步运行，进一步扩大职工互助保障工作覆盖面。

**2.广泛宣传发动。**各级工会要充分利用新闻媒体和工会宣传阵地，紧贴职工的实际需求，注重运用典型案例，广泛开展有特色、接地气、入人心的职工大病互助保障工作宣传活动，讲好互助保障故事，凝聚社会共识，激发职工参与互助保障的内生动力，叫响擦亮“泉心互助”品牌。

**3.强化责任落实。**各级工会要牢固树立以职工为中心的工作导向，切实履行主体责任，明确专人具体负责；要结合自身工作实际，分类施策，精准落实，研究制定精细化、差异化的工作举措；要加强业务技能培训，提升服务质效，为参保职工提供更加便捷、高效的优质服务，共同推动我市职工大病互助保障工作持续健康发展。

附件：1.济南市职工大病互助保障项目简介

2.2025年济南市职工大病互助保障普惠服务名额分配表

3.2025年济南市职工大病互助保障普惠服务操作指南

4.2025年济南市职工大病互助保障单位缴费操作指南

5.济南市职工互助互济会工作人员联系单位一览表

济南市总工会办公室

2025年2月26日